

“广西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12N4989402262026203

南宁市政府采购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6-C3-240016-RNZB

采购计划编号：[MSZC2026--C3--004421]

采 购 人：马山县残疾人联合会

成交供应商：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合同目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2)
二、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三、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9)
四、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2)
4.1 成交通知书	(12)
4.2 采购需求表	(13)
4.3 响应函	(20)
4.4 响应报价表	(22)
4.5 商务条款偏离表	(24)
4.6 服务需求偏离表	(28)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年5月18日，马山县残疾人联合会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对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时限根据项目情况而定，不得超过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马山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甲方）和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
- 1.1.4 采购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1信息

1.2.1.1 名称：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1.2.1.2 数量：1项；

1.2.1.3 质量：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执行；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下浮系数1.3%

2026年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513240

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1、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

2、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 100%。

3、成交供应商应在每次采购人在支付合同款项前，向采购人提供对应金额的完税发票用以请款，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1.4.2 发票开具方式：普通发票。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

1.5.2 交付地点：马山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1 年。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超过【 】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

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元(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2000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本页为签章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马山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6年5月25日	乙方（章）：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50124498940226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24MA5Q0H8M7L
单位地址：马山县白山镇威马大道203号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合群村琴屯（合群初中南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6820401	电话：159771099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分理处
账号：	账号：135612010100918282
邮政编码：530699	邮政编码：530699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

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甲方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无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无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本合同总价为：下浮系数 1.3 %

2026 年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514320 元。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

第二期付款：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 100%。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2023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等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合同履行期超过30天，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应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分年度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30%；采购项目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降低预

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 10%。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没有约定预付款的，经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可支付预付款。对于未实行预付款的政府采购项目，鼓励采购人在合同中明确首付款支付比例。)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_____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5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_7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__25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__5__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_____按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约定执行_____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执行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执行
3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执行
4	售后服务承诺	按照响应文件执行
5	其他工作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执行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采购文件；
- (2) 响应文件；
- (3) 采购合同；
- (4)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由业主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南宁市政府采购 成交通知书

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广西瑞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马山县残疾人联合会委托，就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6-C3-240016-RNZB）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你公司已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未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你公司政策评审后的价格为（下浮系数，%）21.04%。（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20%、工程类给予5%价格扣除；接受联合体或允许分包的，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6%、工程类给与2%的价格扣除。）

成交金额(下浮系数，%)：1.3%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日期凭本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人：韦利姣

联系电话：0771-6820401

广西瑞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服务项目中包含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服务项目中伴随的货物包含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不需要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无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参数	分项预算合计（万元）
		1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项	1	为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提高残疾人的生活品质，根据《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7号）、《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残疾人事业领域自治区转移支付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9号）、《南宁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2026年南宁市为民办实事

			<p>项目“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残会通〔2026〕3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本项目需求如下：</p> <p>一、采购服务项目实施目标</p> <p>为全县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2026年改造户数不少于130户。</p> <p>二、基本原则</p> <p>在家改工作实施过程中，要遵循以下改造原则：</p> <p>个性化原则：坚持一户一策、一人一案，做到因人而异、因地制宜改造；</p> <p>安全性原则：坚持选用安全环保的改造材料，降低污染，确保房屋安全；</p> <p>经济性原则：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使用奢华材料，尽量节约材料，降低改造成本；</p> <p>科学性原则：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做到无障碍改造评估设计科学适用。</p> <p>三、服务对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有广西马山县户籍； 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3. 属于困难重度残疾人，且有无障碍改造需求； 4. 现住房为自有住房且在广西马山县区域内； 5. 自有住房有改造价值； 6. 残疾人自愿申请。 <p>说明：</p> <p>困难重度残疾人，主要是指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政策或特困供养政策、且残疾等级为一级或二级的持证残疾人。</p> <p>同等情况下，优先改造易返贫致贫监测户、一户多残、就业年龄段以及多重残疾、老残一体、以老养残、偏远山区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p> <p>享受过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补助资金的对象，原则上5年内不再享受同类补助（困难重度残疾人因城市保障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或移民搬迁等新建住房除外）。</p> <p>四、服务内容</p> <p>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严格执行《广西困难重度残疾</p>	
--	--	--	---	--

		<p>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指导目录（2024版）》，2024版指导目录未提及的环境设施改造与设备器具适配内容，严禁纳入改造或购置范围。主要包括家庭出入口、地面、厨房、卫生间、卧室无障碍改造、辅助器具的适配以及能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的智能化家居设备。</p> <p>（一）肢体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p> <p>入室坡道、扶手、安装低位橱柜/可升降橱柜/低位灶台（下肢残疾人）、卫生间蹲改坐或增加坐厕器、浴凳等助浴专用设备；地面平整、防滑处理。</p> <p>（二）精神、智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p> <p>更换房门为不锈钢门、设置防撞胶条、对阳角进行圆弧软包装处理、墙角/柱脚磨圆改造、智能家庭监控摄像头、配置密码刀具箱等。</p> <p>（三）视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p> <p>在楼梯口、单元门口铺设盲道，卫生间（浴室）安装抓杆、扶手，安装对讲门铃，浴室内安装浴凳或配置沐浴椅、防滑垫。配置配备语音提醒功能或按键带盲文凸点的电饭锅、电磁炉、电水壶、高压锅厨房设备等。</p> <p>（四）听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p> <p>门锁改造与更换（含可视智能功能）、配置闪光门铃等。</p> <p>改造内容确定过程中要充分征求残疾人本人或其他家庭成员的意见，着重突出居家无障碍，体现“个性化”。</p> <p>五、主要工作安排及工作程序</p> <p>（一）申报审批</p> <p>组织召开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会议，做好部署；对工作人员进行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业务培训；组织入户征求意见，了解残疾人家庭的无障碍需求，认真做好摸底调查工作，动员残疾人本人提出申请，填写《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申请、审批表》，并附身份证、残疾人证复印件及家庭经济状况等相关证明材料。确因故无法申请的，由其家庭成员（监护人）或所在社区（村）委员会代为申请。</p> <p>（二）评估公示</p> <p>县残联及时受理残疾人的申请，并组织人员进行筛查、评</p>
--	--	---

			<p>估，填写《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需求评估表》，不符合条件或暂时不列入实施范围的，应予解释；村（社区）或乡镇（街道）公示项目对象名单，公示无异议以后上报县级残联，由县残联审批，正式确定为项目对象。</p> <p>（三）制定改造方案</p> <p>根据残疾人提出的无障碍设施需求，按照“一户一策”确定合理的设计方案，选定专业技术人员，选配最适合的无障碍设施，制定符合个性需求的无障碍改造实施方案。</p> <p>（四）项目实施</p> <p>供应商要认真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加强现场指导，督促施工严格按照核定的改造方案和预算分配施工，确保无障碍改造进度和质量。县残联将组织人员对工程进展情况及及时开展监督检查，供应商要注意做好改造前与改造后的照片拍摄与存档工作。</p> <p>（1）严格按照工作要求，进行施工、检查和验收。</p> <p>（2）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所提供产品和改造内容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并充分考虑和听取残疾人意见与建议，科学设计、规范施工、严控质量。</p> <p>（3）项目完工时，供应商应提供：施工完成报告或说明；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合格证明；受助残疾人或监护人对改造项目的反馈意见；改造前后对比照片等资料。</p> <p>（4）项目验收时，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改造要求，和采购人进行检查验收，并注意整理和保存改造内容、相关图纸、改造前后对比照片等资料。</p> <p>（五）检查验收</p> <p>项目结束后，马山县残联进行逐户自查验收，按照《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申请审批表》审批同意的改造内容和改造预算，组织开展检查验收，认真填写《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验收表》，同步组织开展家改满意度+调查（受助残疾人或监护人需对验收结果、满意度调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认真听取残疾人对无障碍改造的意见和建议。</p> <p>（六）质量要求：</p> <p>（1）本项目须充分考虑和听取残疾人意见与建议，科学</p>	
--	--	--	--	--

			<p>设计、规范施工、严控质量。</p> <p>(2) 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级行业标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特定标准确定。</p> <p>(3) 供应商所采购货物均为全新、未使用过的正规合格产品，所选品牌应有一定品牌影响力，且须保证其所提供的上述货物没有侵犯任何他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服务机构的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4) 供应商在竞标报价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需的辅材，完成本项目的费用视为供应商已包含在其报价中；</p>	
<p>商务条款</p>	<p>▲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服务期限：<u>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u></p> <p>三、服务地点：马山县采购人指定地点。</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质保期：1 年。</p> <p>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无瑕疵的服务成果，坚决杜绝假冒伪劣、以次充好及“三无”产品，确保质量合格。成交供应商对提交的最终货物及服务成果质量负责。</p> <p>3、服务完成后，如有修改，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按要求完成修改工作，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修改费用。</p> <p>4、响应时间：无障碍改造服务工作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服务解决方案，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服务工作。</p> <p>5、本项目所提供产品应按厂家三包政策提供保修服务，质保期以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不少于一年。</p> <p>6、成交供应商须派驻本单位 2 名以上工作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到项目地开展项目工作至项目结束，并提供及时服务响应，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p> <p>7、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业技术人员。</p> <p>▲五、报价及其他要求：</p> <p>1、投标报价：</p> <p>(1) 报价方式为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本项目投标报价</p>			

	<p>下浮系数 a 范围：$0\% \leq a \leq 100\%$，由供应商结合市场价格情况以及各自项目类别现行国家规范收费标准为计费基础按下浮系数进行报价，各潜在供应商按自身情况和承受能力自行报价下浮系数；</p> <p>(2) 2026 年的预算金额以当年本级、上级部门批文中确定的金额为准。</p> <p>(3) 实际采购金额不得高于预算价 $\times (1 - \text{成交下浮系数})$。</p> <p>(4) 2026 年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下浮系数按投标时承诺的不变。</p> <p>2、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所采购服务所有工作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劳务费、设备物资运输费等）；</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 按规定提取的保险和福利费、日常工作耗用办公材料费用、员工劳动保护用品及工作服装、企业合理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p> <p><u>(4) 预算总价包含前期调查工作、验收、结算评审所需经费；</u></p> <p>(5) 如未按国家要求开具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六、付款方式：</p> <p>1、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u>20 个工作日内</u> 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p> <p>2、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u>20 个工作日内</u>，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 100%。</p> <p>4、成交供应商应在每次采购人在支付合同款项前，向采购人提供对应金额的完税发票用以请款，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p> <p>七、验收标准、规范</p> <p>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其他验收要求按《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 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 205 号]规定执行。</p>
其他说明	<p>一、进口产品说明：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无要求。</p> <p>二、核心产品：本项目为服务采购项目，无核心产品。</p> <p>三、其他：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如不符合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或者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成交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权利。</p> <p>▲四、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服务机构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p>

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服务机构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服务机构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或证明材料。

一、响应函

致：广西瑞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6-C3-240016-RNZB）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1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下浮系数1.3%的投标总报价，提交服务成果时间（无分标时填写）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2026年11月30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下浮系数/%，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分标报价为下浮系数/%，提交服务成果时间：/；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

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_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合群村翠屯（合群初中南面）_

电话：_15977109918_

传真：_ / _

邮政编码：_ 530699 _

开户名称：_ 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_

开户银行：_ 广西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龙分理处 _

银行账号：_ 135612010100918282 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8日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NNZC2026-C3-240016-RNZB 分标：无

供应商名称：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下浮系数 (%)	服务时间	备注
1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详见服务需求表	1项	1.3 %	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2026年11月30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下浮系数） <u>1.3</u> %；						
2026年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 <u>513240.00</u> 元。						
说明： <p>(1) 2026年的预算金额以当年本级、上级部门批文中确定的金额为准。</p> <p>(2) 实际采购金额不得高于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p> <p>(3) 2026年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下浮系数按投标时承诺的不变。</p>						
<u>无</u>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其他验收要求按《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优惠及其它：无

注：

1、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2、 如为联合体响应的，“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服务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服务范围、服务时间、服务标准，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4、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5、 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8日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6-C3-240016-RNZB

采购项目名称：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分标号（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无偏离
二	▲二、服务期限：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	▲二、服务期限：自约定服务之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本年度项目的改造服务，并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改造前后等相关数据全部录入相关数据库。	无偏离
三	三、服务地点：马山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服务地点：马山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四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质保期：1 年。</p> <p>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无瑕疵的服务成果，坚决杜绝假冒伪劣、以次充好及“三无”产品，确保质量合格。成交供应商对提交的最终货物及服务成果质量负责。</p> <p>3、服务完成后，如有修改，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按要求完成修改工作，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修改费用。</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质保期：1 年。</p> <p>2、我公司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无瑕疵的服务成果，坚决杜绝假冒伪劣、以次充好及“三无”产品，确保质量合格。我对提交的最终货物及服务成果质量负责。</p> <p>3、服务完成后，如有修改，我公司在规定时间按要求完成修改工作，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修改费用。</p> <p>4、响应时间：无障碍改造服务</p>	无偏离

	<p>4、响应时间：无障碍改造服务工作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服务解决方案，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服务工作。</p> <p>5、本项目所提供产品应按厂家三包政策提供保修服务，质保期以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不少于一年。</p> <p>6、成交供应商须派驻本单位 2 名以上工作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到项目地开展项目工作至项目结束，并提供及时服务响应，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p> <p>7、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业技术人员。</p>	<p>工作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提出服务解决方案，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服务工作。</p> <p>5、本项目所提供产品应按厂家三包政策提供保修服务，质保期以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一年。</p> <p>6、我公司派驻本单位 2 名以上工作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到项目地开展项目工作至项目结束，并提供及时服务响应，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p> <p>7、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业技术人员。</p>	
五	<p>▲五、报价及其他要求：</p> <p>1、投标报价：</p> <p>（1）报价方式为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本项目投标报价下浮系数 a 范围：0%≤a≤100%，由供应商结合市场价格情况以及各自项目类别现行国家规范收费标准为计费基础按下浮系数进行报价，各潜在供应商按自身情况和承受能力自行报价下浮系数；</p> <p>（2）2026 年的预算金额以当年本级、上级部门批文中确定的金额为准。</p> <p>（3）实际采购金额不得高于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p> <p>（4）2026 年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下浮系数按投标时承诺</p>	<p>▲五、报价及其他要求：</p> <p>1、投标报价：</p> <p>（1）报价方式为下浮系数报价（即结算价=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本项目投标报价下浮系数 a 范围：0%≤a≤100%，由供应商结合市场价格情况以及各自项目类别现行国家规范收费标准为计费基础按下浮系数进行报价，我公司按自身情况和承受能力自行报价下浮系数；</p> <p>（2）2026 年的预算金额以当年本级、上级部门批文中确定的金额为准。</p> <p>（3）实际采购金额不得高于预算价×（1-成交下浮系数）。</p> <p>（4）2026 年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下浮系数按投标时承</p>	无偏离

	<p>的不变。</p> <p>2、报价必须包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所采购服务所有工作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劳务费、设备物资运输费等）；</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 按规定提取的保险和福利费、日常工作耗用办公材料费用、员工劳动保护用品及工作服、企业合理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p> <p>(4) 预算总价包含前期调查工作、验收、结算评审所需经费；</p> <p>(5) 如未按国家要求开具发票，一旦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采购人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六</p> <p>▲六、付款方式：</p> <p>1、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p> <p>2、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合同金额 100%。</p> <p>4、成交供应商应在每次采购人在支付合同款项前，向采购人</p>	<p>▲六、付款方式：</p> <p>1、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p> <p>2、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向我公司支付至合同金额 100%。</p> <p>4、我公司在每次采购人在支付合同款项前，向采购人提供对</p>	<p>无偏离</p>

	提供对应金额的完税发票用以请款，一切税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应金额的完税发票用以请款，一切税费均由我公司负担。	
七	七、验收标准、规范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其他验收要求按《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七、验收标准、规范 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其他验收要求按《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南宁市马山县展飞展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8日

七、服务需求偏离表

所竞分标： 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1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1项	为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提高残疾人的生活品质，根据《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7号）、《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残疾人事业领域自治区转移支付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9号）、《南宁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2026年南宁市为民办实事项目“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1项	为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提高残疾人的生活品质，根据《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7号）、《自治区残联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残疾人事业领域自治区转移支付的通知》（桂残联计财字〔2025〕19号）、《南宁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2026年南宁市为民办实事项目“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通	无偏离

		知》（南残会通（2026）3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本项目需求如下：		知》（南残会通（2026）3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本项目需求如下：	
		一、采购服务项目实施目标		一、采购服务项目实施目标	无 偏 离
		为全县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2026年改造户数不少于130户。		为全县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2026年改造户数130户。	无 偏 离
		二、基本原则		二、基本原则	无 偏 离
		在家改工作实施过程中，要遵循以下改造原则：		在家改工作实施过程中，要遵循以下改造原则：	无 偏 离
		个性化原则：坚持一户一策、一人一案，做到因人而异、因地制宜改造；		个性化原则：坚持一户一策、一人一案，做到因人而异、因地制宜改造；	无 偏 离
		安全性原则：坚持选用安全环保的改造材料，降低污染，确保房屋安全；		安全性原则：坚持选用安全环保的改造材料，降低污染，确保房屋安全；	无 偏 离
		经济性原则：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使用奢		经济性原则：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使用奢	无 偏 离

	<p>华材料，尽量节约材料，降低改造成本；</p>		<p>华材料，尽量节约材料，降低改造成本；</p>	
	<p>科学性原则：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做到无障碍改造评估设计科学适用。</p>		<p>科学性原则：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做到无障碍改造评估设计科学适用。</p>	无 偏离
	<p>三、服务对象</p>		<p>三、服务对象</p>	无 偏离
	<p>1. 持有广西马山县户籍；</p>		<p>1. 持有广西马山县户籍；</p>	无 偏离
	<p>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p>		<p>2. 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p>	无 偏离
	<p>3. 属于困难重度残疾人，且有无障碍改造需求；</p>		<p>3. 属于困难重度残疾人，且有无障碍改造需求；</p>	无 偏离
	<p>4. 现住房为自有住房且在广西马山县区域内；</p>		<p>4. 现住房为自有住房且在广西马山县区域内；</p>	无 偏离
	<p>5. 自有住房有改造价值；</p>		<p>5. 自有住房有改造价值；</p>	无 偏离
	<p>6. 残疾人自愿申请。</p>		<p>6. 残疾人自愿申请。</p>	无 偏离
	<p>说明：</p>		<p>说明：</p>	无 偏离
	<p>困难重度残疾人，主要是指享受国</p>		<p>困难重度残疾人，主要是指享受国</p>	无 偏离

		家最低生活保障政策或特困供养政策、且残疾等级为一级或二级的持证残疾人。		家最低生活保障政策或特困供养政策、且残疾等级为一级或二级的持证残疾人。	离
		同等情况下，优先改造易返贫致贫监测户、一户多残、就业年龄段以及多重残疾、老残一体、以老养残、偏远山区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		同等情况下，优先改造易返贫致贫监测户、一户多残、就业年龄段以及多重残疾、老残一体、以老养残、偏远山区等特殊困难残疾人家庭。	无 偏 离
		享受过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补助资金的对象，原则上5年内不再享受同类补助（困难重度残疾人因城市保障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或移民搬迁等新建住房除外）。		享受过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补助资金的对象，原则上5年内不再享受同类补助（困难重度残疾人因城市保障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或移民搬迁等新建住房除外）。	无 偏 离
		四、服务内容		四、服务内容	无 偏 离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严格执行《广西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指导目录（2024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严格执行《广西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指导目录（2024	无 偏 离

		版)》，2024版指导目录未提及的环境设施改造与设备器具适配内容，严禁纳入改造或购置范围。主要包括家庭出入口、地面、厨房、卫生间、卧室无障碍改造、辅助器具的适配以及能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的智能化家居设备。		版)》，2024版指导目录未提及的环境设施改造与设备器具适配内容，严禁纳入改造或购置范围。主要包括家庭出入口、地面、厨房、卫生间、卧室无障碍改造、辅助器具的适配以及能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的智能化家居设备。	
		(一) 肢体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		(一) 肢体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	无 偏 离
		入室坡道、扶手、安装低位橱柜/可升降橱柜/低位灶台(下肢残疾人)、卫生间蹲改坐或增加坐厕器、浴凳等助浴专用设备；地面平整、防滑处理。		入室坡道、扶手、安装低位橱柜/可升降橱柜/低位灶台(下肢残疾人)、卫生间蹲改坐或增加坐厕器、浴凳等助浴专用设备；地面平整、防滑处理。	无 偏 离
		(二) 精神、智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		(二) 精神、智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内容	无 偏 离
		更换房门为不锈		更换房门为不锈	无 偏

